**经文**

【申29:1】这是耶和华在摩押地吩咐摩西与以色列人立约的话，是在他和他们于何烈山所立的约之外。

【申29:2】摩西召了以色列众人来，对他们说：“耶和华在埃及地，在你们眼前向法老和他众臣仆，并他全地所行的一切事，你们都看见了，

【申29:3】就是你亲眼看见的大试验和神迹，并那些大奇事。

【申29:4】但耶和华到今日没有使你们心能明白、眼能看见、耳能听见。

【申29:5】我领你们在旷野四十年，你们身上的衣服并没有穿破，脚上的鞋也没有穿坏。

【申29:6】你们没有吃饼，也没有喝清酒、浓酒，这要使你们知道，耶和华是你们的　神。

【申29:7】你们来到这地方，希实本王西宏、巴珊王噩都出来与我们交战，我们就击杀了他们，

【申29:8】取了他们的地给流便支派、迦得支派和玛拿西半支派为业。

【申29:9】所以你们要谨守遵行这约的话，好叫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亨通。

【申29:10】“今日你们的首领、族长（原文作“支派”）、长老、官长、以色列的男丁、你们的妻子儿女，和营中寄居的，以及为你们劈柴挑水的人，都站在耶和华你们的　神面前，

【申29:11】-

【申29:12】为要你顺从耶和华你　神今日与你所立的约，向你所起的誓。

【申29:13】这样，他要照他向你所应许的话，又向你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起的誓，今日立你作他的子民，他作你的　神。

【申29:14】我不但与你们立这约，起这誓；

【申29:15】凡与我们一同站在耶和华我们　神面前的，并今日不在我们这里的人，我也与他们立这约，起这誓。

**引言**

第一节，也有人认为其实是上一章的最后一节。无论如何，29~30章是摩西在摩押的第三篇讲道（1~4第一篇，5~28第二篇），对前28章进行了简要回顾，快速重申了对西奈山（何烈山）盟约的重申。

**渝盟**

旧约和上一章的结尾都落在“咒诅”。上一次证道我将圣经中的咒诅总结为瘟疫、饥荒、战争三大类型。

2~8节是摩西对以色列近代史的回顾，恰好对应这三方面：

2~3节提醒还没死的旷一代，他们亲眼见过埃及十灾等大试验、大神迹、大奇事。很明显，十灾的主要内容就是以血、蛙、蝇、虱、疮、疫等灾难给狂悖的埃及人带去瘟疫，直至击杀他们的头生。其次也有以蝗、雹、暗为代表的对埃及农业的摧毁，带给他们饥荒。

5~6节则提醒众人，本该在旷野遭遇饥荒的他们，却如同在歌珊一样被神保守庇护。如果埃及人是农业被摧毁，那么旷野的以色列人根本没有农业。他们无法生产吃的粮食、穿的细麻，但上帝却实行了奇迹：他们的衣服四十年没有穿破，鞋四十年没有穿坏。多么具体而温暖的神迹。

我也有一件十年的羽绒服，五十块钱买的，还在穿，但是都已经破了几个地方。或许我可以考虑把它传给后代，看看能不能穿四十年，用这件祖传羽绒服提醒他们上帝给我家的恩典，就像摩西提醒旷二代，上帝给了他们多大的恩典。

他们没有农业，却衣食无忧，衣鞋不破，天降吗哪。他们没有古人为了健康缘故也必须喝的各种酒，但却有直接代表耶稣基督的那随着他们走的灵磐石给他们特供的清洁直饮水。就这样，旷野的选民、上帝的武装，不依赖人所造的东西，仍然活了下来。

7~8节则提醒大家，曾经的埃及黑砖窑里的奴隶，曾经闻迦南巨人之风而丧胆的以色列蚱蜢，如何在几十年后被神兴起，击杀了凶恶的希实本王西宏和床都有将近五米长的巨人巴珊王噩，在战争中经历万军之耶和华的同在。

仇敌曾是他们名副其实的噩，如今他们却成了仇敌的噩梦。瘟疫、饥荒、刀剑，成了上帝加给仇敌的咒诅。这本该是他们回顾历史时清晰可见的恩典的记号。

然而以色列人却看不见。特洛克斯勒褪色效应感染了他们的眼球、耳蜗和心窍，使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知而不晓：

【申29:4】但耶和华到今日没有使你们心能明白、眼能看见、耳能听见。

这是因他们终究还是背叛了盟约。人需要上帝的光照才能明白上帝的事，但上帝选择不把光赐给以色列这背约的民族。

我大概十多岁的时候近视，起初是看不清黑板，后来就看不清人，五十步外雌雄莫辩，一百步外人畜不分。配好眼镜的那天，世界焕然一新，光正确地照了进来。

然而肉眼看不见，可以配眼镜让光进来，心眼看不见该怎么办？

正如保罗引用这节经文时所说：

罗11:7 这是怎么样呢？以色列人所求的，他们没有得着，惟有蒙拣选的人得着了，其余的就成了顽梗不化的。

罗11:8 如经上所记：“神给他们昏迷的心，眼睛不能看见，耳朵不能听见，直到今日。”

若不被拣选，谁能看见、听见、晓得神的事呢？若没有恩典，谁不是顽梗不化的呢？

如果我们心里暗笑以色列人看着十灾、红海、云柱、火柱、磐石、吗哪、铁床都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看不出这是上帝的作为，那么若有人看着自称基督徒的我们睁眼瞎一般对道成肉身、童女怀孕、十架受难、死里复活视若无睹，会不会也讥笑我们，如同我们讥笑五十步外的以色列人？

唯有恩典，能够赐给人正确的理解力、洞察力、行动力。没有恩典，历史在你眼中就是一堆碎片，一组乱码，一片云雾。

这话，神要谁明白，谁就明白。不明白的，他就会讥笑你，如老子所说：“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基督的馨香之气，在他闻起来就是沉沉死气。

说完“神直到今日也没有使你们明白”之后，摩西接着说：

【申29:9】所以你们要谨守遵行这约的话，好叫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亨通。

似乎逻辑的大厦在这样的急转弯中轰然倒塌了。然而律法的全部精意就在这饱含反合性的上下文中。

你听不明白话，所以你要听话。你守不了约，所以你要守约。你信不了，所以你要信。你绝望了，所以你得有盼望。你爱不起来，所以你得爱起来啊！

这就是福音了。

福音挑战你的责任，体恤你的能力。福音否定你的努力，肯定你的信心。福音打折你的硬骨头，好把它们重新接回正确的位置。福音保护你的软肋，如同亚当保护他骨中的骨肉中的肉，耶稣爱祂的教会。福音“逼迫”你以承认眼瞎的方式看见，承认耳聋的方式听见，最后你就以你不明白的方式明白了。

如同你的老板对你说，这个任务交给你，当然我知道，这个任务失败的最大风险就在于，交给你。但是你不要怕，我会与你同在，引导你，帮助你，直到任务完成，到时你就会明白，这个任务是你完成的，但又不是你完成的，然而最终你成了一个完成任务的人。

你的老板这是多爱你啊。别的员工一定会嫉妒地说，他肯定是你亲爸爸。因为若非如此，为什么他要替你承担一切代价，却把荣耀和福分给你？

**诅盟**

摩西接着说：

【申29:10】“今日你们的首领、族长（原文作“支派”）、长老、官长、以色列的男丁、你们的妻子儿女，和营中寄居的，以及为你们劈柴挑水的人，都站在耶和华你们的　神面前，

【申29:12】为要你顺从耶和华你　神今日与你所立的约，向你所起的誓。

12节，是一个整本圣经只出现过一次的措辞，直译是“为要你渡进耶和华你神的约及祂的咒诅中”。

一切盟约都有的要素，不见得有祝福，却一定有咒诅。誓言总是以咒诅作为保障的，所谓赌咒发誓。古人说：“盟诅，主于要誓，大事曰盟，小事曰诅。”诅盟，后来直接就成了誓约、盟约的意思。中国古代的人民“民兴胥渐，泯泯棼棼，罔中于信，以覆诅盟。”以色列人也一样，纷纷扰扰，乱七八糟，没有忠信可言，说好生死不渝的盟约，反复背叛。所以以巴路的大山一直压在他们背上。

进入盟约，就是做好承担盟约明确宣告的惩罚的准备。所以进入盟约，就是进入咒诅。任何盟约都是如此。

比如婚约。“直到死亡将我们分开”，意思就是，你若想背弃婚约，就要做好去死的准备。所以立约不是“我试试看，行就守，不行就毁”，就如同结婚不是“我试试看，行就过，不行就离”。立约当然是一个决定，你做这个决定之前，一定要想好。想好之后，决定之后，就不要再想了。

摩西对众人所说的也是如此：你们要想好。你们准备“渡入”圣约了吗？做好破釜沉舟的准备了吗？你们渴望圣约的美好祝福，可你们有承担圣约咒诅的打算吗？你们知道圣约被破坏带来的伤害，比原子裂变的威力更大吗？

**血盟**

所以，全世界的古人都知道，盟约是有“牺牲”的，这意味着他们内心深处都知道，渝约要付代价。

如经上所说：

【来9:18】所以前约也不是不用血立的。

【来9:19】因为摩西当日照着律法将各样诫命传给众百姓，就拿朱红色绒和牛膝草，把牛犊、山羊的血和水洒在书上，又洒在众百姓身上，说：

【来9:20】“这血就是　神与你们立约的凭据。”

【来9:21】他又照样把血洒在帐幕和各样器皿上。

【来9:22】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

约都是用血立的。不用血立的约，不算数。

基督徒婚礼上常唱的《盟约》引用《雅歌》的话说：

【歌8:6】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带在你臂上如戳记；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嫉恨如阴间之残忍。所发的电光，是火焰的电光，是耶和华的烈焰。

献上祭牲立的约叫牲约，手臂上刻下戳记的约叫臂约。春秋时鲁国的国君庄公看上大夫党氏家的姑娘孟任，各种追求，最后女孩伸出胳膊来说，那就发誓吧。庄公倒也爽快，拿刀在两人手臂上各划一道口子，然后把两条伤口贴在一起，两人的血也融在一起。臂约之血既已流出，两人就可以结婚了。这就是“割臂盟公”的故事。鲁国不愧是周礼保存最完好的国家，左丘明都没说这事不合礼。

所以，约要用血立，这可能是上帝放在人心里的普遍启示之一。这样的事情是无师自通的。我小学的时候，几个兄弟共同喜欢班里一个叫“香”的女同学，于是结了盟，并都用铅笔刀在手臂上刻了个“香”字，约定：谁将来娶到香，其他兄弟才抹去戳记，送上祝福。

当然，这个戳记在我这里竟然应验了，当年九岁的我是没想到的。

南北朝时的乐府民歌《欢闻变歌》也是这个意思：

锲臂饮清血，

牛羊持祭天。

没命成灰土，

终不罢相怜。

可见古人对婚约、立约的看重，远胜今日先签订婚前财产分割协议的鸡贼们。

不过正像明朝末年的陈则梁说的：牲盟不如臂盟，臂盟不如心盟。

牲畜的血肯定不如自己的血贵重，手上的血肯定不如心上的血难得。

而若想要神的立约印记不止刻在臂上而是刻在心上，那就还得加上一句：人的血不如神的血。

正如经上所说：

【来9:23】照着天上样式作的物件，必须用这些祭物去洁净；但那天上的本物自然当用更美的祭物去洁净。

【来9:24】因为基督并不是进了人手所造的圣所（这不过是真圣所的影像），乃是进了天堂，如今为我们显在　神面前；

**【来9:25】也不是多次将自己献上，像那大祭司每年带着牛羊的血进入圣所（“牛羊的血”原文作“不是自己的血”）。**

【来9:26】如果这样，他从创世以来，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

【来9:27】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

【来9:28】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

【来10:1】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像，总不能藉着每年常献一样的祭物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

【来10:2】若不然，献祭的事岂不早已止住了吗？因为礼拜的人，良心既被洁净，就不再觉得有罪了。

【来10:3】但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

**【来10:4】因为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

**【来10:5】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　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

【来10:6】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

【来10:7】那时我说：‘　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

动物的血当然不能除罪，亚伦和他之后的大祭司的血也不能。他们都是指向真正的羔羊、真正的大祭司：耶稣基督。惟有耶稣的血，才能让神与人建立真正的血盟，因为祂在十字架上承担了血盟的咒诅，愚蒙的罪人渝盟当受的惩罚，才被豁免。

**结语**

今天的经文中五次提到“今日”。摩西强调，这约不是上一次立的，而是现在立的。这约又不是光和眼前的人立的，还是和“今日不在这里的人”立的。

那就是我们。你若被神光照，就能明白。若你不明白，你就赶快求祂让你明白。你若已经明白，你就赶快把这好消息告诉还不明白的人，管他明不明白。因为神若就是不让他明白，至少你是更明白了。如果神让他明白过来，你的喜乐又该是何等的大呢？因为连主和祂的天使都要欢呼！

愿神赐恩给我们，让我们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过来，好靠着祂做出那正确的决定。愿已经得着福音的我们不断被福音得着，愿未得福音之民因着我们得着福音。愿我们为了永远活着，向世界去死，愿死在十字架上的我们，在祂神圣的盟约中为着祂、藉着祂、向着祂活下去。